

证券代码：002430

证券简称：杭氧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9

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公告

本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1年10月26日披露了《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101），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华融”）拟自该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19,292,075股公司股票，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00%。

2022年2月15日，公司收到中国华融出具的《关于中国华融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通知》，截至2022年2月14日，中国华融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	减持股数 (股)	减持股份占公司 总股本比例 (%)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交易	2021.11.17-2022.2.14	30.48	3,663,013	0.38
		合计		3,663,013	0.38

二、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数	59,504,580	6.17	55,841,567	5.7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9,504,580	6.17	55,841,567	5.7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三、其他相关说明

1、中国华融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中国华融本次减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

3、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对中国华融本次减持计划进行了预先披露，本次实际减持进展情况符合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

4、中国华融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中国华融承诺将继续实施预披露公告内的减持计划。公司将持续关注中国华融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督促中国华融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盖章的《关于中国华融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通知》。

特此公告。

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15日